

永德县创建国家卫生县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永德县创建国家卫生县指挥部办公室关于 设立群众建议与投诉平台的公告

为进一步提高广大市民参与我县爱国卫生工作和创建国家卫生县工作的积极性，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畅通群众投诉渠道，协调、督促相关部门解决广大市民关注的社会卫生问题，促进我县爱国卫生工作和创建国家卫生县工作深入开展，特设立卫生问题建议与投诉平台，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建议与投诉平台

（一）县创建办

投诉电话：0883-5221289

投诉邮箱：ydxawb2020@163.com

投诉地址：县创建国家卫生县指挥部办公室办公室（县档案馆二楼）

（二）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投诉电话：0883-5218556

投诉邮箱：644780195@qq.com

投诉地址：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三）市生态环境局永德分局

投诉电话：0883-5212483

投诉邮箱：

投诉地址：市生态环境局永德分局

（四）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投诉电话：0883-5211949

投诉平台：全国 12315 平台

投诉地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五）德党镇

投诉电话：0883-5211328

投诉邮箱：ddzawb2020@163.com

投诉地址：德党镇人民政府

二、受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8:00

三、受理范围

建议与投诉举报电话受理的内容主要有三项：一是对我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工作的建议和意见；二是接受居民对市容市貌脏乱差现象、环境污染、食品安全以及损害市容环境卫生设施行为的投诉举报；三是解答群众普遍关心的一些焦点问题，提供咨询和交流平台。

四、受理程序

对受理的投诉举报问题，县创建办将本着坚持以人为本、服务第一、特事特办、快速高效的原则，做到来电登记严肃认真，办理工作客观公正，力求快速做出处理，以最佳的结果答复群众。根据来电内容，县创建办将按照分级负责、归口办理原则，提出办理要求，电话受理工作坚持尊重意愿、

严格保密原则。办理方式将根据反映内容采取及时答复、电话交办、三方通话或协办等形式进行办理。

县创建办：受理对我县创卫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受理对县城管理中占道经营，破坏公共设施、沿街标志、户外广告灯饰、小广告等违法行为的投诉；对县城主次干道，脏、乱、差等问题的投诉；对我县垃圾桶、垃圾收集箱等环卫设施的破坏行为、不爱护公共卫生的不文明行为等问题投诉；对我县环境卫生管理的意见和建议。

市生态环境局永德分局：受理对我县企事业单位污染大气、水、土壤、声环境以及破坏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的投诉；受理对企业通过暗管、渗井、渗坑、灌注等方式排放污染物的投诉；受理对企业不如实申报排污数据的投诉；受理对企业未取得项目环评审批擅自建设，或未经同意擅自（试）生产的投诉；受理对企业未取得许可，或者违反许可内容从事危险废物处置活动的投诉。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食品生产单位非法添加和违法添加食品添加剂的投诉；对食品销售单位销售变质、腐败、假冒伪劣食品及其他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要求的食品投诉；对农副产品使用农药、化肥超标的投诉。

德党镇人民政府：受理对各社区（村）主次干道脏、乱、差等问题的投诉；对各社区垃圾桶、垃圾收集箱等环卫设施的破坏行为、不爱护公共卫生的不文明行为等问题的投诉；对德党镇镇环境卫生管理的意见和建议。

五、处理时限

对一般性的市民来电或来件，县创建办将在**3至7**个工作日内及时给以办理答复；对涉及面较广的事项，原则上在**10**个工作日之内予以答复。并于相关投诉事项办结**3**个工作日内进行电话回访，调查投诉人对投诉事项办理满意度。

永德县创建国家卫生县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7月18日